李梅樹紀念館志工招募簡章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李梅樹文教基金會、李梅樹紀念館

1. 目的與宗旨

位於三峽的**李梅樹紀念館**，至今已經營25年之久，館藏三峽在地國寶畫家 **李梅樹教授**的遺作與生平紀錄；目前由其後人**李景光館長**與**李景文執行長**兩人，負責館內的大小業務，近年紀念館除了館務之外，逐年皆舉辦大型的展演活動，於三峽社區串聯藝術家展出的**梅樹月**紀念活動，在活動越辦越大的情況下，深感人力資源的缺乏；因此紀念館為提高服務品質與活動執行力，在此廣招社會大眾一同加入志工行列，追隨 李梅樹教授愛護鄉土、無怨付出之精神。

**志工招募宗旨如下**：

(一)、強化服務品質，協助本會推展各項美術、鄉土教育活動。

(二)、擴大市民參與層面，提升市民精神生活並肯定其生命價值。

(三)、增進市民自我成長、激發市民在地服務之意願。

(四)、結合社會人力資源全面推展美術教育暨臺灣文化精神。

二、招募對象

(一)、十六歲以上，身心健康，無不良嗜好者。

(二)、對三峽在地文化有興趣，具相關背景者佳，具服務熱忱並能夠長期服務者。

(三)、熱情活潑、口詞清晰，對導覽解說、文書處理等稍具基礎或有學習意願者。

三、志工工作內容

(一) 、接洽導覽預約 (二) 、協助館方活動進行 (三) 、展場服務、觀眾服務

四、課程內容（因講師聯繫關係，館方有權調整課程內容）

課程於培訓期每週日下午13:00~17:00，一堂兩小時，於李梅樹紀念館進行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週次 | 日期 | 課程名稱 | 講師 | 授課地點 |
| 一 | **8/2** | 導覽這回事? | 吳珮怡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**8/2** | 梅樹先生的那些事I | 莊玉明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二 | **8/9** | 在地志願服務懶人包 | 趙浩宏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**8/9** | 梅樹先生的那些事II | 李景暘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三 | **8/16** | 三峽文史大哉問 | 林炯任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**8/16** | 家住三峽藝術家 | 賴唐鴉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四 | **8/23** | 地方發展史 | 洪健榮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四 | **8/23** | 看圖說故事 | 張又然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五 | **8/30** | 地方諺語與傳說故事 | 方樑生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**8/30** | 三峽攝影實紀 | 謝基煌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六 | **9/6** | 導覽觀摩-紀念館 | 李景光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**9/6** | 導覽觀摩-祖師廟、三峽老街 | 李景文 | 祖師廟、三峽老街 |
| 七 | **9/13** | 結訓課程-導覽練習 | 李景光  李景文 | 李梅樹紀念館、  清水祖師廟  三峽老街 |
| **9/13** | 志工結訓會議 | 張柏宥 | 李梅樹紀念館 |
| 特別課程  (時間另訂) | | 外館參訪觀摩 |  | 楊三郎美術館 |

五、報名方式

(一)、至李梅樹紀念館索取或至本館網站

<http://www.limeishu.org/>下載志工申請報名表。

(二)、詳填報名表後E-mail至limeishu@gmail.com 或 傳真至02-2361-1242

(三)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07月26日止

(四)、書面審核通過者，將通知培訓特殊訓練時間、地點、課程。

六、招募徵選流程：報名→書面審核→培訓→結訓→授證→進行服務

(一)、報名：至本館索取或至

本館網站<http://www.limeishu.org/>，下載志工申請表格。

(二)、書面審核：申請書審核通過者，**預計7/31日前通知。**

(三)、培訓：錄取者將參與至少四週(八堂、16小時)特殊訓練，第七週強制參

加，基礎訓練請參與相關單位培訓班(網路授課)。

(四)、結訓：通過培訓者須參加結訓課程，通過試導者方得授證。

(五)、授證：通過結訓課程試導，授予正式志工證明並擔任館內正式志工。

七、志工守則

(一)、應遵守本會各項相關規定與工作安排。

(二)、服務均為無給職，如服務時段超過午餐時間，得領取午餐便當。

(三)、具有出席各項志工相關會議之義務。

(四)、志工人員須克盡職責，無不良紀錄，其服務績效良好並經評鑑合格者得予續用，詳細服務內容以梅樹服務隊志工服務手冊為準。

八、志工福利

(一)、志工享本館紀念商品之八折優惠以及親友入館半價優惠。

(二)、志工得免費參加本會舉辦之各項研習活動或相關部門舉辦研習活動。

(三)、志工服勤表現良好者享有本館不定期贈予之藝文票券及獎勵品。

(四)、志工得依服勤狀況，由本館選派參加行政院文化部或其他相關機構所主辦

各項志工研習營、座談會等研習活動。

(五)、志工得享有服勤期間意外保險。

(六)、志工得參與本會舉辦的聯誼、慶生、觀摩等活動，以增進情感交流與經驗

分享之機會。

(七)、服務年資滿三年且服務時數達300小時以上之志工，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，

持榮譽卡得免費進入之公立風景區、未編定座次之康樂場所及文教設施。

(八)、志工個人與團隊之獎勵及表揚，由本會考核優良志工，將予以表揚。

九、培訓守則

(一)、第一堂課需繳交500元保證金，達修業時數者於結業時全額退還保證金，

若未達修業時數或培訓期間放棄課程者，則不予以退費。

(二)、修業時數為16小時，8堂課，課程於培訓期每週日下午13:00~17:00，請

於課程前用完晚餐，本培訓不提供餐點，如因故未到請於課程當日12點前

請假。

(三)、課程教材皆為李梅樹紀念館之智慧財，請勿轉發或複印。

十、聯絡方式

李梅樹紀念館 The Li Mei-Shu Memorial Gallery

館址︰台灣新北市三峽區中華路四十三巷十號

網址：http://limeishu.org

李景文執行長 (CEO C.W. Lee)

行動：0933-068-633

Email：limeishu@gmail.com

電話：02-2673-2333

傳真︰02-2361-1242

2015李梅樹紀念館志工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| | **性別** | | □男 □女 | | | (照片黏貼處) |
| **電話** |  | | | **身分證字號** | |  | | |
| **手機** |  | | | **出生年月日** | | ／ ／ | | |
| **地址** | □□□\_\_\_\_\_\_\_\_\_市／縣\_\_\_\_\_\_\_\_ 鄉／鎮／市／區  \_\_\_\_\_\_\_\_\_\_路／街\_\_\_\_\_段\_\_\_\_\_巷\_\_\_\_\_\_弄  \_\_\_\_\_\_號\_\_\_\_\_樓\_\_\_\_\_室 | | | | | | | |
| **職業** | 現職：  □軍 □公 □教 □農 □工 □商 □家管  □在學 □其他 □退休  服務 / 在學 / 退休單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 | | | | | | | **學**  **歷** | □小學 □國中  □職校 □高中  □專科 □大學  □碩士 □博士 |
| **Email** | |  | | | | | | | |
| **緊急**  **聯絡人** | | |  | | | | **聯絡**  **電話** | |  |
| **專長** | □美術教育 □導覽解說 □文書處理 □攝影 □美工和簡報製作  □海報設計 □圖書管理 □活動設計 □編輯 □其他  □語文專長：□英語 □日語 □客語 □閩南語 □其他：  ◎專業技能（具證書）： | | | | | | | | |
| **※是否曾擔任過志工 ：**□是，單位： □否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※是否曾參加志工相關訓練：**□是，訓練課程： □否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※已取得志願服務紀錄冊：**□是 □否 | | | | | | **※已取得志願服務榮譽卡：**□是 □否 | | | |
| **※從何處得知本校招募志工消息：**  □本館網站 □網站資訊 □媒體 □親人/朋友介紹 □傳單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※可以提供服務的時段** | | | | | □ 星期（ 、 ）（下午 / 晚間 / 全天）  □ 星期六（上午 / 下午 / 全天）  □ 星期天 （上午 / 下午 / 全天） | | | | |
| **※自我介紹與服務期許**  **(200字以內)** | | | | |  | | | | |